

看人間 爸媽放手讓孩子自主吧

2017/10/13 人間福報

幾年前，由耶魯大學蔡美兒教授（Amy Chua）所出版的《虎媽戰歌》，規定小孩不准去別人家過夜、不許參加朋友聚會，任何一科成績都不能低於A等作法，且自認父母多操一點心、早些培養孩子基本能力，就不要害怕孩子承受不住。這本書讓她毀譽參半，一直到兩個女兒都上了哈佛大學，仍然具爭議。

無獨有偶，大陸也掀起某位父親對子女犯錯，動輒以藤條伺候的體罰方式，強調，打是一種威嚴、一種法度、一種文化，只要孩子品行、學習成績不符合要求，就會用雞毛撣子或藤條懲罰。結果把三名子女「打」進北大，成為「中國狼爸」。

由於社會上大多以成敗論英雄，虎媽與狼爸的孩子因為都很受教，學業上都很出色，所以嚴厲甚至苛刻教法，必有成功之處！然而，畢竟不是每一個人都有機會，可以像虎媽和狼爸一樣，養出聽話與配合的孩子。許多華人父母傷腦筋的是：在孩子成長過程，到底要幫多少？要做到什麼時候？何時應該放手？

最近朋友與我分享了以下的故事：一個疼愛兒子有加的母親，從小替孩子做決定與凡事代勞。例如：從小讓他就讀私立學校，畢業後還透過自己的關係，幫孩子安排就業機會，甚至為了繼續幫孩子，捨不得退休。結果，早已成年的兒子，變得非常害羞內向，連交朋友、念書甚至假日出遊，都不敢違抗母親的意志。這個男孩也從來不敢把心中真正的想法與父母親溝通，在別人眼中他可能是一個孝順聽話的孩子，但我們不禁要問：他難道一輩子只能做個孝順聽話、卻完全沒有自己想法的人？

另一個則是從小在國外留學的孩子，好不容易大學畢業，當完兵之後，竟然不知道接下來要做什麼事情？結果在父母的催促下，匆匆的選擇一所國外大學，在不確定自己的興趣下就讀研究所，畢業後常常換工作，一直到三十歲之後，才決定重新開始，走自己想走的路。

最後一個是從小被收養的孩子，養父母雖然照顧有加，但願意給孩子嘗試錯誤的機會，十五歲時就讓他開始在外面打工。他高中畢業不想升學，想要就業，但父母提供兩個選擇：自立更生或由父母支助上大學。最後這個孩子決定選擇自己喜歡的學校就讀，且父母也放開手！結果他在大學努力尋找自己喜歡的方向，透過工讀、實習等機會，嘗試各種可以獨立生活的方式，後來真的讓他找

到了值得努力的人生方向！他事後說：多虧父母的耐心與放手，讓他可以自行決定，為自己負責。

以上的故事，其實經常出現在我們的周遭。與其經常操心兒女，凡事效勞，不如學會「放手」！不然恐怕只會教養出更多依賴的啃老族，以及不負責任的下一代。

文／周祝瑛（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）